

# 建筑工程材料采购合同新整理版

中国的城市建设进程很快，建筑材料的用度很大，企业采购建筑材料自然不少，这过程中常会用到的一类合同就是建筑材料 采购合同 ，小编为此整理几篇范文，仅作参考。

## 【建筑工程材料采购合同(一)】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 采购事宜，合同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特签订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标的物、标的额

第二条、 交货地点：甲方项目工地。 第三条、 交货时间：甲方指定。

第四条、 交货方式及费用负担：乙方在合同签订后开始供货，并将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 负责签收确认。运输费及卸货费由乙方承担。（签收人： 联系电话： ）。

第五条、 质量标准及异议期限：

1、乙方应严格按照相关材料的技术要求和国家(行业)的相关质量标准执行，确保所供材料的质量。

2、甲方在收到货物后若有异议须在10日内以书面提出，如属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验收方法：建筑材料采购合同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送货，货到现场后，在现场车上或场地堆放后由甲方按物品的特性及行业惯例进行验收。如甲方认为乙方送货的数量与送货单数量不符的，则可以随时抽检，如数量超过误差范围的或有弄虚作假情形的，则必须向甲方赔偿即以少一赔十计算，如砂、石、石粉等散体运输货物，抽检方数误差 $\leq 4\%$ ，亦可视为正常交货。

第七条、 损耗责任：乙方货物在未经甲方验收前仍然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关风险及责任。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甲方每月26日至次月25日为一个统计月。乙方每月26日至次月10日号前(遇甲方假期则顺延)将上月内所送货物的送货单(供货方保存联)汇总后向甲方指定人员提交对帐清单，共同核对无误并签字确认后付款。

2、甲方货款采用银行承兑汇票形式支付。

3、除双方协商价格为不含税款外，乙方领取汇票时应提供法定正规发票(附销货清单)以及乙方收款委托证明，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或由甲方按8%税率代为扣税后向乙方支付税后货款。

4、甲方付款方式为：月结。甲方每月只支付乙方上月货款总额的80%，剩余20%待本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后付清。

#### 第九条、违约责任：

1、乙方在接到甲方订单后必须在三天内必须到货，除不可抗力外，每延误二天，甲方可按合同总额5%作为履约赔偿金，并在货款中扣除，如延期五天，甲方有权终止双方合同并追究乙方相关经济责任。

2、乙方提供的产品如因质量问题影响甲方不能顺利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的验收，乙方必须承担由此引起的经济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

3、因不可抗力导致乙方无法如期交货，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在影响因素消除后继续履行交货责任。

#### 第十条、约定事项：

1、甲方应提前10天以电话或传真方式将用料计划(材料名称、数量、联系地点、负责人、签收人、电话等)通知乙方备料。如有变动，甲方必须以传真的方式通知乙方。

2、乙方在同意并确定供货后，如不能及时供货，则所有损失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乙方工作人员送货到甲方所指定的工地时，必须服从工地收货人员的指挥，将材料卸放在指定的位路，如因不听从指挥知乱堆放而造成工期延误或其他损坏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乙方工作人员进入甲方项目工地后必须洁身自爱。如发现乙方工作人员与工地相关人员一起骗取或以小作大造成供货数量与签收数量不一致的；乙方工作人员有偷盗甲方项目工地财物行为的；一经甲方工作人员发现或举报，甲方即以“少一赔十”的原则在乙方货款中抵扣赔偿金额，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相关的经济法律责任并交由公安机关处理。

#### 第十一条、其他事宜：

1、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变更或解除；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制订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因不可抗力或生产事故不能按期交货的，乙方必须出具有关证明及时通知甲方，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变更或解除合同。

2、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由当事人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乙方在收款时必须提供公司的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各一份并加盖公章。4、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及盖章生效，双方结清货款后自动失效。

5、未尽义务双方可共同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二〇一一年月日

## 【建筑工程材料采购合同(二)】

供货方: (以下简称供方) 需货方: (以下简称需方)

供需双方本着以诚为本、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法》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产品

第二条、供货日期: 年 月 日。期间送货以需方通知为准(需提前三天通知)。

第三条、质量要求: 供方在需方用货前提供货物样品,由供方提供产品合格证,并负责产品检测,检测费用由供方负责,检测报告及现场拉拔试验提供给需方存档,供方供给需方同样质量的产品。供货方必须保证原材料为合格产品,需方使用后,供方必须保证外墙面不发生渗漏。如供货方的产品发生外墙渗漏、面砖脱落等现象,供货方应承担全部经济损失,并按需方要求的工期负责外墙面的维修,如果供方未能按需方要求的时间进场维修,需方有权另择其他队伍维修,其相关费用在留 20%的货款中扣除。

第四条、货款及费用等付款及结算办法:

1、交货方式: 所有货物由供方送往供需双方共同约定的交货地点,所需运输费用由供方承担,并由供方负责卸车。

2、交货地点: 3、结算方式: 第五条 经济责任 (一)供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产品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需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供方应负责包退、包换。由于上述原因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供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计算向需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供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需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如需方需要而供方不能交货,则供方应付给需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 5%的 罚金 。

3、如因供方的产品使用后出现质量问题,造成外墙面砖脱落,或外墙渗水,供方应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建筑材料采购合同(二)需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供方供货无误的前提下,如需方中途退货或使用其它同类产品,需方应赔偿本合同总金额 5%给共方作为违约金。

2、需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供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三计算付给供方，作为延期罚金。

第六条 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后方能变更。

第七条 如需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规格、质量、包装时，应提前 天与供方协商。第八条 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的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九条 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同意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 本合同工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供需双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供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需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二条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贰份，由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经 办 人： 负 责 人：

电 话：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建筑工程材料采购合同(三) 】

需方(甲方)： 北京 \*有限公司

供方(乙方)： 北康装料经营部

经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甲方向乙方订货总价值为人民币 ￥1005000 元。

第二条：货款及费用等付款及结算办法：货款在合同有效期内结清。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有效期二月。

第三条：产品名称、规格、型号、质量、等级(技术指标)，见附表。

第四条：验收方法：严格按照国家建材标准执行。

第五条：交货规定建

1. 交货方式：所有货物由供方送往供需双方共同约定的交货地点，所需运输费用由供方承担。

2. 交货日期：

3. 交货地点：

4. 运输费用：

第六条：经济责任

(一) 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 乙方产品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退货或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影响工程进度，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 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果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又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3. 产品交货时间不符本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的罚金。

(二) 甲方应付的经济责任。

1. 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品种、规格、数量、型号、等级。应提前3天与乙方协商解决。

2. 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时，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的30%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时，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收货。

3. 属甲方自提材料，甲方应在提货前3日内告知乙方。

4. 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甲方应向乙方提前告知，说明原因，取得对方谅解。如有问题协商解决。

第七条：产品价格如需调整，必须双方协商，在双方没有达成协议前，乙方仍应按合同供货，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日，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百分之三作为罚金交给甲方。

第八条：如因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某厂家产品、规格、型号、货物不全，要用另外厂家同规格、型号的产品顶替时，乙方必须提前 天与甲方协商解决。否则作为延期罚金。

第九条：本合同拟定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供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同意后，并按照本合同《附加条款》实施。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并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当地 仲裁 机构申请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 15 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三条：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本合同共一式贰份，由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经办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20xx 年 月 日 20xx 年 月 日

#### 【 建筑工程材料采购合同(四) 】

甲方(建设单位)： \_\_\_\_\_ 乙

方(供货单位)： \_\_\_\_\_

丙方(施工单位)： \_\_\_\_\_

为确保工程质量、材料质量为本，施工工艺是关键。目前建筑材料市场鱼龙混杂，材料质量、价格悬殊太大的情况，甲、乙、丙三方根据平等互利、等价有偿、协商一致的原则，就甲方指定的材料及清单暂定价的材料事宜，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材料使用工程名称： \_\_\_\_\_

二、材料类别：

- 1、一类：甲方指定及代付款材料。
- 2、二类：清单暂定价及代付款材料。
- 3、三类：甲方指定及清单暂定价不代付款材料。

### 三、订货、运输、验收：

1、首先丙方与乙方根据甲方有求签订材料供货表(附表一)，注明材料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质量、数量、单价、合价等。

2、丙方与乙方签订材料供货表后，报甲方认证签字，同时报材料合格证，检测报告及样品一份。

3、丙方用货应提前通知乙方，说明用货数量、规格、型号、到货日期等，乙方承担运输相关费用，运至丙方所在工地现场。

4、验收：丙方收到货后，即进行验收，对不合格或不符合要求的材料应退换。需监理进行检查的材料，丙方应通知监理检查。

5、材料价格包括储藏、运输、装卸、保险、利润、税金、售后服务等费用。如与市场或政策性价格调整，应及时通知另两方协商作相应调整。

### 四、结算：建筑材料采购合同

1、属于一、二类材料为丙方委托甲方代为支付乙方材料费(乙方开据材料发票给丙方，丙方开据工程发票给甲方，结算时甲方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属于三类材料，丙方直接给乙方付材料费。丙方不得将三类材料列入一、二类材料。

2、三方认定的清单暂定价材料价格，作为丙方竣工决算时材料调整的依据。

3、付款方式：甲方根据丙方与乙方收货数量清单和丙方委托付款凭证直接向乙方支付货款。有质保期的材料，甲方根据丙方委托，付款至95%，剩余5%质保期满\_\_年后无质量问题，15日内一次无息付清。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货款交给乙方其他任何商务人员。

### 五、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乙方向丙方提供符合国家质量及符合附表1质量要求及品牌的原产地合格产品、合格证。

2、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所有产品均为按国家标准的原产地合格产品，若甲方发现乙方提供的产品不是原产地和套牌生产的产品，甲方将对乙方该批产品价值50%的罚款处罚。

3、如因乙方材料质量问题给丙方造成损失，丙方应第一时间通知乙方和甲方，并保护好现场，乙方负责对所造成的损失向甲方进行赔偿。如因丙方施工工艺造成损失，其责任自行承担。

4、乙方有义务及时对产品的质量、用户意见等信息对甲方进行反馈；5、乙方应配合丙方工程进度的实施，向甲方提供合理的优化方案安装技术支持。

#### 六、丙方的责任和义务

1、丙方应为乙方提供材料的存放地，并给予妥善的保管。

2、丙方应对每次所到材料进行质量抽检。如发现质量等情况及时向甲方、监理通报。

3、丙方应及时把所到现场并验收的管材清单(复印件)交甲方负责人。

4、丙方未事先书面对非应用环境或特殊使用要求做出说明和非正规操作及人为破坏所成的损失，全部责任由丙方承担，乙方将不承担责任。

5、丙方收到乙方产品，应立即验收，如对货物验收有异议，第一时间通知甲方和乙方，否则视作货物无误。

6、丙方所收到材料只能用于本工程，不得销售或用于其他工程。

####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对乙方提供与本合同有关的技术上及交易的商业情况予以保密。

2、甲方应监督乙、丙方，保证所需材料及配件全部用于该工程，不得流入其他销售渠道及其他工程，否则，一切后果均有甲方、丙方承担。

3、甲方有权随时对货物进行第二次抽检(合格产品检测费由甲方承担)。

#### 八、其他责任：

乙方违反本合同条款规定或因供货不及时、质量等问题，丙方应以书面的形式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通知乙方，乙方应在三日内书面答复，否则视为承认该通知书的要求，购销合同关系自动解除，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供货资格，并终止合同。

#### 九、履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_”项目结束。

#### 十、 纠纷的解决：

三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产生纠纷，由三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在合同签订地法院诉讼。

十一、本合同(共四页)壹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一份，丙方一份，甲、乙、丙三方签订盖章之日起生效，同时起法律保护作用。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由三方协商签定补充协议作为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丙方(盖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建筑工程材料采购合同(五)】

需方(甲方)： \_\_\_\_\_

供方(乙方)： \_\_\_\_\_

经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 甲方向乙方订货总值为人民币\_\_\_\_\_元。

第二条 产品名称、规格、质量(技术指标)

\_\_\_\_\_。

第三条 产品包装规格及费用

\_\_\_\_\_。

第四条 验收方法

\_\_\_\_\_。

第五条 货款及费用等付款及结算办法

\_\_\_\_\_。

第六条 交货规定

1. 交货方式： \_\_\_\_\_。

2. 交货地点： \_\_\_\_\_。

3. 交货日期： \_\_\_\_\_。

4. 运输费： \_\_\_\_\_。

第七条 经济责任

(一)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 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修、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 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3. 产品包装不符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的费用。如甲方要求不返修或不重新包装，乙方应按不符合同规定包装价值2%的罚金付给甲方。

4. 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

## (二) 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 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或包装的规格，应偿付变更部分货款(或包装价值)总值\_\_\_\_\_ %的罚金。

2. 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_ %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按合同规定收货。

3. 甲方未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向乙方交付技术资料、原材料或包装物时，除乙方得将交货日期顺延外，每顺延一日，甲方应付给乙方顺延交货产品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如甲方始终不能提出应提交的上述资料等，应视同中途退货处理。

4. 属甲方自提的材料，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万分之三的罚金。

5. 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万分之三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6. 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第八条 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并报请物价部门批准后方能变更。在物价主管部门批准前，仍应按合同原订价格执行。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天，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万分之三作为罚金付给甲方。

第九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_\_\_\_\_ %的补偿金。

第十条 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花色、规格、质量、包装时，应提前\_\_\_\_\_天与甲方协商。

第十一条 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二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五条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六条 本合同共一式\_\_\_\_\_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并报双方主管部门各一份。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经办人(签字)：\_\_\_\_\_ 经办人(签字)：\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帐号：\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